

# 海通海蓝宝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年2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0年04月01日-2020年06月30日

报告送出日期：2020年07月31日

## 一、基本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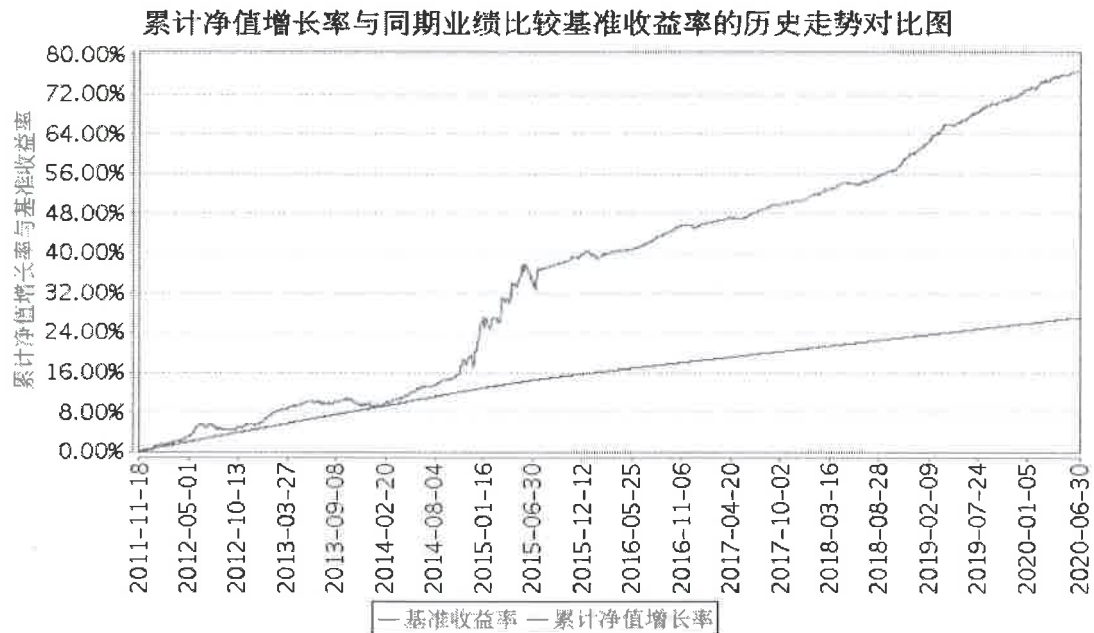
投资组合名称:	海通海蓝宝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同生效时间:	2011-11-18
管理人: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 (一) 基本收益率信息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37,898,380.32
本期利润(元)	351,859.44
份额净值(元)	1.0536
份额累计净值(元)	1.6008

### (二)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值 (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0.00
	其中: 股票	-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49,852,520.82	94.76
	其中: 债券	49,133,819.18	93.39

	资产支持证券	718,701.64	1.37
3	基金	-	0.0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2.50	0.95
6	银行存款及结算备付金合计	740,660.91	1.41
7	其他资产	1,516,284.86	2.88
8	资产合计	52,609,469.09	100.00

##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按市值）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持仓数量(张)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1	155304	19 禹洲 01	30,000.00	3,062,700.00	8.08
2	112548	17 兴森 01	22,877.00	2,298,680.96	6.07
3	136337	16 乌房 01	20,000.00	2,050,000.00	5.41
4	112646	18 棕榈 02	20,000.00	2,033,820.00	5.37
5	112699	18 二三 01	20,000.00	2,030,000.00	5.36

## (四)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 四、管理人履职报告

### (一) 投资经理情况

投资经理姓名	学历	证券从业年限	主要工作经历
骆冰兰	硕士	7	曾任交银施罗德基金债券交易员，东北证券资管高级债券交易员，上海海通证券资管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擅长信用债投资，善于挖掘信用债配置交易机会，投资风格稳健。

### (二) 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二季度债券市场收益率走出了V型反转的格局，4月为应对疫情，央行下调超储利率，债市收益大幅下行，曲线走陡。5月开始，随着国内疫情基本控制，复工复产的恢复，经济

数据也开始边际好转，央行货币政策开始回归常态，债券市场收益开始震荡向上。

进入7月，权益市场的持续走强分流债市资金，而资金面的边际收紧和银行净值型理财出现负收益，加速了这一负反馈，现券再度遭遇抛售，收益快速上行。站在目前点位，现券收益率已经回到去年底水平，短期债市存在超跌的可能，对后市可以相对乐观一些。

基本面方面，目前市场已经逐步从疫情角度切换到经济是否能够回到原有增速轨道上来，然而疫情对于经济的影响，虽然有所弱化，但并未消退。地产政策未有明显宽松，财政政策相对克制，经济在原有增速轨道下方运行，难以短时间内回到原有轨道，外加通胀因素逐渐消退，三季度债券市场仍然有机会。

### (三)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 (四) 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报告期内未进行收益分配。

##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详见托管报告。

##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 (一) 管理费

计提基准	0.8%
计提方式	每日计提，逐日累计按月支付
支付方式	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管理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扣除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 (二) 托管费

计提基准	0.2%
------	------

计提方式	每日计提，逐日累计按月支付
支付方式	按月支付

### (三) 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年化收益小于 6%，不计提，年化收益大于等于 6%，超过部分计提 18%
计提方式	<p>(1) 同一委托人不同时间多次参与的，对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计提业绩报酬；</p> <p>(2) 在计划分红日、委托人退出日和计划终止日对符合业绩报酬提取条件的份额计提业绩报酬；</p> <p>(3) 在计划分红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分红中扣除；</p> <p>(4) 在委托人退出或计划终止时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中扣除；</p> <p>(5) 委托人申请退出时，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即按照委托人份额参与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退出的方式确定退出份额，计算、提取退出份额对应的业绩报酬。</p> <p>每笔参与份额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该笔参与份额不存在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则推广期参与的为注册登记机构份额注册登记日，存续期参与的为份额参与当日，下同）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p>
支付方式	管理人的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工作由管理人完成。托管人对业绩报酬不承担复核责任。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付指令，托管人于收到指令后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 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一) 投资经理变更

无

### (二) 公司关联人员持有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况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参

与本集合计划的总计持有金额为7,469.56元。

(三)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八、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31日

